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龍潭區戶政事務所 函

地址：32552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210號

承辦人：黃婉倩

電話：034792394分機107

傳真：034709857

受文者：桃園市龍潭區雙龍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2月13日

發文字號：桃市龍戶字第10400010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0001038A00_ATTCH1.doc、0001038A00_ATTCH2.doc、0001038A00_ATTCH3.jpg)

主旨：為提升便民服務，本所提供集體申辦自然人憑證服務，歡迎多加運用並惠予協助張貼宣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所104年申辦自然人憑證服務實施計畫辦理。
- 二、為擴大便民服務，本所自3月起至4月底止辦理「揪團5人、好禮相送」服務，提供轄區內各機關、學校、公司行號等5人以上集體申辦自然人憑證IC卡即派員服務，每人贈送精美小筆記本乙份(數量有限，送完為止)，貴單位如需服務，請逕洽本所承辦人員黃小姐聯繫。
- 三、檢送自然人憑證集體申辦作業注意事項暨申請資料表及宣導文宣各乙份。

正本：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龍潭廠、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龍潭廠、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龍潭廠、陸軍通信電子資訊學校、國防部陸軍司令部、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龍潭廠、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桃園市私立方曙商工職業學校、國立龍潭高級中學、龍潭區各國民小學、龍潭區各國民中學、第一商業銀行、臺灣土地銀行、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銀行、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華南商業銀行、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防部軍備局中山科學研究院、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

副本：本所研考人員

2015-02-13
交 12:38:21 章

人事室 104/02/13 13:39



1040000944

有附件